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
《股权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圣阳股份”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宋斌先生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与实联长宜中国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联长宜中控”或“原股东”）、实联长宜淮安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联淮安”或“目标公司 1”）、实联长宜（盐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联盐城”或“目标公司 2”）（“目标公司 1”及“目标公司 2”以下合称“目标公司”）签署了《股权投资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宋斌及/或其为本次投资设立的持股平台，上市公司参与设立的基金，及/或宋斌书面推荐的其他非一致行动、无关联第三方拟投资实联淮安和实联盐城。

同时如果本次投资得以顺利实施，宋斌先生及一致行动人承诺将其持有目标公司股权所享有对目标公司的董事推荐权、监督权、知情权等非财产权利全部委托给圣阳股份管理，由圣阳股份享有和行使相关权利。在圣阳股份提出收购上述股权的诉求时，宋斌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将以公允和合法的方式将该部分股权转让给圣阳股份。

现将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原股东及目标公司情况介绍及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原股东情况介绍

- 1、名称：实联长宜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 2、住所：香港德辅道中 141 号中保集团大厦 11 楼 1101 室
- 3、法定代表人：林伯实
- 4、经营范围：投资

（二）目标公司 1 情况介绍

- 1、名称：实联长宜淮安科技有限公司
- 2、住所：淮安市洪盐路 8 号
- 3、法定代表人：林伯实
- 4、经营范围：磷酸铁锂电池及电池系统设计、生产；销售自产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5、注册资本：6800 万美元
- 6、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资产总额 9.60 亿元、净资产 2.00 亿元，2016 年 1-7 月营业收入 2.06 亿元、净利润-0.33 亿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三）目标公司 2 情况介绍

- 1、名称：实联长宜（盐城）科技有限公司
- 2、住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松江路 18 号招商大厦 112 室
- 3、法定代表人：林伯实
- 4、经营范围：磷酸锂铁电池研发、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注册资本：3300 万美元

6、截止 2016 年 7 月 31 日资产总额 2.93 亿元、净资产 1.93 亿元，2016 年 1-7 月营业收入 0.75 亿元、净利润-0.02 亿元(以上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目标公司的主营业务均为锂离子电池研发、生产、销售及 PACK 生产、销售。目前，实联淮安年产能为 1.2 亿 Ah，实联盐城年产能为 0.3 亿 Ah。本次交易前，原股东、目标公司与宋斌先生及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 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1、目标公司定价：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投资者对目标公司投资前整体估值为人民币 8.35 亿元。

2、宋斌先生等投资者拟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受让目标公司价值 2 亿元的股权并向目标公司增资 6.5 亿元，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 8.5 亿元，股权转让及增资完成后宋斌等投资者最终取得实联淮安、实联盐城各 57.24%的股权（股权转让及增资对应的持股比例变动均按照目标公司投资前整体估值人民币 8.35 亿元计算）。

3、原股东承诺，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则的前提下，目标公司于业绩承诺期（2017 年至 2020 年）内的承诺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为准）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1.6 亿元、2 亿元、3 亿元、3.8 亿元。

4、后续交易安排：在完成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在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的情况下，尽早完成目标公司股权的证券化。

二、本次投资的背景

(一) 锂离子电池发展空间巨大，目标公司与圣阳股份优势互补效应明显

在环境保护、能源安全、消费者观念改变等因素驱动下，国家及地方政府出台大量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根据国务院 2012 年发布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 年）》，到 2020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累计销量将达到 500 万辆。进入“十三五”以来，国内新能源汽车产业蓬勃发展，已成为战略性朝阳产业，动力锂离子电池作为新能源汽车的核心零部件之一，市场发展空间巨大。

随着我国可再生能源在能源结构中所占的比例逐步扩大，电力储能设备将在储电、调频、调峰等方面发挥不可替代的作用。储能系统还广泛用于通讯基站备用电源、分布式电站、UPS 电源、轨道交通等众多领域。当前化学电力储能设备主要以铅酸电池为主，锂离子电池在能量密度、充放电性能等方面具有相对优势。

目前，圣阳股份以铅酸电池、铅炭电池为主导产品，在国内外储能市场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在锂离子电池的研发、生产与市场开拓方面需要进一步拓展和完善产品链，保持并提升公司整体的竞争优势。目标公司的主营产品为动力锂离子电池，可梯次利用于储能领域，双方业务有很强的互补性和协同效应。

（二）目前阶段，行业政策及市场因素导致目标企业经营压力较大

新能源汽车行业属于新兴行业，尚处于起步阶段，国家及地方的行业发展政策也在不断的创新和完善。目前新能源汽车及动力锂离子电池的制造成本、充电时间、续航能力、配套充电设施等因素对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产生一定的制约，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在汽车总量中的占比依然不高。同时，目前依靠财政补贴为基本的产业发展模式也导致新能源汽车产业链上的资金流制约因素较大。

基于投资成本的影响，目前储能市场化学电力储能产品主要为铅酸电池，锂离子电池的广泛应用还需要一定的产业发展过程。

目标公司业务尚处于起步阶段，业务发展受资金短缺因素影响较大。实联淮安正在申报第五批《符合〈汽车动力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企业目录》，结果尚未公布，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目标公司的市场拓展。

鉴于以上因素，目标公司现金流状况和盈利状况目前处于较低的水平。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及宋斌先生的相关承诺

目标公司急需发展资金，由于时间紧迫，无法在短时间内对目标公司进行详细审计、评估。

动力锂离子电池产业处在产业发展的初期，国家及产业政策的不确定性较强。目标公司处在创业初期，业务尚未完全定型，目标公司受资金短缺及尚未列入《符合〈汽车动力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企业目录》的影响，目前盈利能力较差，未来经营也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风险，如果由本公司直接投资收购，短期内可能会对上市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基于以上原因，在对目标公司进行初步尽职调查后，宋斌等九名一致行动人拟联合产业并购基金投资目标公司。待目标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并能够产生稳定利润后，在圣阳股份提出收购上述股权的诉求时，宋斌等九名一致行动人承诺将以公允和合法的方式将该部分股权转让给圣阳股份。

本公司主导产品为铅酸电池和铅炭电池，目标公司的主导产品为动力锂离子电池，为避免潜在同业竞争并履行关于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圣阳股份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的承诺，宋斌等九名一致行动人承诺将其持有目标公司股权所享有对目标公司的董事推荐权、监督权、知情权等非财产权利全部委托给圣阳股份管理，由圣阳股份享有和行使相关权利。

本次投资后，若未来圣阳股份与目标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四、风险提示

- 1、《框架协议》签订后涉及的后续事宜，公司将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2、《框架协议》的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圣阳电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一日